

##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及调整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公司部分管理制度修订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是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2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6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否

修订后的制度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 三、审计委员会委员调整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调整审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杨榕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周翔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独立董事周惠忠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周斌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后:周惠忠(主任委员)、周斌、杨榕

调整后:周惠忠(主任委员)、周斌、周翔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3

##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川路55弄张江人工智能11号楼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4年1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夏凤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赵捷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公司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企业财务费用。本次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6日

证券代码:688327 证券简称:云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01

##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33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2,43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2,804.9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709.49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5月24日全部到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5月2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1000286号)。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专户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2年6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	81,331.54	81,331.54	76,000.00
2	精密系统生态建设运营项目	83,106.48	83,106.48	22,000.00
3	人工智能解决方案融合服务生态项目	141,217.21	141,217.21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9,344.77	69,344.77	64,709.49
	合计	375,000.00	375,000.00	162,709.49

2023年11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精密系统生态建设项目”(以下简称“轻舟项目”)的建设期进行延长,计划轻舟项目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3年12月31日调整至2024年6月30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0日披露的年报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 三、本次结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12月31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对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基础平台、开发者平台、AI数据湖、算法工厂、人机自然交互、知识计算能力、智能业务技术落地等方面进行了技术升级,实现了“基础操作系统、核心组件、应用产品”等的升级和创新,有效提升了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的智能化水平,并推动实现公司人工智能平台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调整前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占比比例(%)	调整后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	76,000.00	66,540.11	87.55%	339.40
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9,799.29

注1:“预计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不包含公司尚未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以上述项目对应的专项账户于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

注2:“利息收益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系指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

### 四、本次结项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于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的前提下,本着合理、节约、高效的原则,加强了对项目建设中各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并合理调度优化各项资源,有效降低了项目的实施成本,形成资金节余。

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有效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存款利息收入。

###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截至2023年12月,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予以结项。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经济效益并降低财务费用,公司拟将前述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9,799.2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收益,实际金额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于资金转出日银行结息后的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益)转出完成后,公司将办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就该项目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 六、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公司于2024年1月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对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之“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公司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企业财务费用。本次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已于2023年12月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次公司对前述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企业财务费用。本次事项的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三)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云从科技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机协同操作系统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云从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同时,降低了企业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云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6日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ST博天 公告编号:临2024-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金额:股权回购款人民币165,018,400元;
- 是否会否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该案件涉及的股权回购款等债权已在重整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公司已预留相应偿债资源,并将依据《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

###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天环境”)于2022年9月30日收到安徽省合肥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传票》《应诉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路基金”)就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博华水务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华水务”)、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赵超君共计四被告签署的《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股权质押协议》和《差额补充协议》等相关合同引起的股权转让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3)。

### 二、本次诉讼的判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4日收到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判决书》((2022)皖01民终1357号),判决如下:

- 1.被告博天环境、博华水务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铁路基金股权回购款165,018,400元;
- 2.被告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超君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铁路基金现金补偿金额262,814,933.33元,并自2022年9月1日起以250,000,000元为基数,按照年化收益率6%计算差额现金补偿金额至回购价款实际付清之日止;
- 3.原告铁路基金在165,018,400元范围内对博华水务所持的第三大博天环境集团上海投资有限公司25.49%的股权(对应出资260,000,000元)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
- 4.审计、资产评估费1,100,000元,原告铁路基金承担550,000元,被告博天环境、博华水务承担550,000元;
- 5.驳回原告铁路基金其他诉讼请求。

如果未在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本案案件受理费2,176,923元,由被告博天环境、博华水务、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赵超君负担。原告铁路基金预交的财产保全费5,000元,予以退回。

### 三、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上述案件涉及的股权回购款等债权已在重整期间向公司申报债权,公司已预留相应偿债资源,并将依据《重整计划》的债权清偿方案进行清偿,具体诉讼事项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

### 四、备查文件

- 1.《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皖01民初1357号)。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ST博天公 告 编 号:临2024-003

##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五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1月5日,上海毕得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9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90,882,948股的比例为0.099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52.09元/股,最低价格为51.81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73,228.50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9日、2023年12月22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关于以集中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2023〕20号,以下简称“《告知书》”),认定公司通过多种方式虚增或虚减营业收入、利润,导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公司2020年及2021年资产负债表虚减记载金额合计1,954,795,259.94元,且占该2年披露的年度期末净资产合计金额的138.06%,公司虚假记载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虚假记载金额大、占比高,严重损害证券市场秩序。公司上述情形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5.1条第(一)项、第9.5.2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 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5.7条、第9.5.8条的规定,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披露行政处罚决定书后15个交易日,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 ● 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积极行使听证或进行陈述、申辩等合法权利,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权益,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警示调查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3006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5)。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告知书》,认定公司通过多种方式虚增或虚减营业收入、利润,导致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公司披露了财务数据涉嫌虚假记载金额等会计差错,对2017年度至2021年度会计与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公司2020年及2021年资产负债表虚减记载金额合计1,954,795,259.94元,且占该2年披露的年度期末净资产合计金额的138.06%(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计算前述合计数时,相关财务数据均为负值的,则先取其绝对值再相加计算);公司虚假记载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持续时间较长,虚假记载金额大、占比高,严重损害证券市场秩序。上述情形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5.1条第(一)项、第9.5.2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的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即公司披露的资产负债表连续2年均存在虚假记载,资产负债表虚减记载金额合计达到5亿元以上,且超过该2年披露的年度期末净资产合计金额的50%,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如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的事实,公司及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根据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及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如公司后续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显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开始停牌,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披露行政处罚决定书后15个交易日,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3.大股东质押风险: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汇金聚合(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8,248,0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控股股东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146,584,247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8.88%,且控股股东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已被冰冻结及轮候冻结。

4.诉讼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合同纠纷、票据纠纷、追偿权纠纷等而产生的多起诉讼,由于部分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5.有关公司信息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

证券代码:688373 证券简称:盟科药业 公告编号:2024-001

##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无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迪生医药5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决议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六、议案审议情况

七、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5.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8.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1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0.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情况:通过

23.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